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teractive Entertainment China Cultural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imited

互娛中國文化科技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1)

證券投資業務表現的最新資料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而作出。

互娛中國文化科技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集團自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八日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一日已出售康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康宏」，股份代號：1019)合共1,418,434,000股股份，總代價約為279,299,000港元(「出售事項」)。緊隨出售事項完成後，本集團不再持有康宏任何股份。目前預期出售事項將導致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錄得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的未經審核公平值虧損約48,359,000港元。

關於本集團於康宏股份的投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的未經審核公平值虧損約164,538,000港元。因此，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自其於康宏股份的投資錄得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的未經審核公平值收益約116,179,000港元。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管理層的初步評估，並非基於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的任何數據或資料。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互娛中國文化科技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張雄峰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四名執行董事，即張雄峰先生、張培鵬先生、洪君毅先生及胡美珠女士；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兆強先生、梁廷育先生及王志維先生。

本公佈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七天載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iechina.com.hk>。